

[思维拓展]中国宪法的制定和修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5/2021\\_2022\\_\\_5B\\_E6\\_80\\_9D\\_E7\\_BB\\_B4\\_E6\\_8B\\_93\\_c65\\_105342.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5/2021_2022__5B_E6_80_9D_E7_BB_B4_E6_8B_93_c65_105342.htm)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通常规定一个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国家机关的组织和活动的基本原则，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重要内容，有的还规定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以及统治阶级认为重要的其他制度，涉及到国家生活的各个方面。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是制定其他法律的依据，一切法律、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宪法修改方式。**宪法作为中国民主制度的法律化，是国家组织和活动的总章程，是国家法制的自身基础和核心，所以修改宪法方式的规定必须考虑宪法的稳定性。中国宪法的修改有通过宪法修正案的方式，对宪法部分条文进行修改，例如1988年、1993年、1999年和2004年对现行宪法部分条文的修改；还有重新改写形式，即将原来宪法重新改写，如中华人民共和国1975年宪法、1978年宪法和1982年宪法都是将原来宪法重新改写一遍。

**宪法修改机关。**根据宪法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为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是唯一有权修改宪法的机关。

**宪法修改程序。**为保持宪法的权威性和稳定性，宪法的修改需要按照特别的程序来进行，比修改普通法律更加严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1/5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2/3以上的多数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颁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既是中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线的纲领，又起了临时宪法的作用。《共同纲领》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1949年9月29日颁布的。在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颁布以前，实际上起了临时宪法的作用。《共同纲领》除序言外，共有7章60条。第1章总纲，规定国家的性质、任务和人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第2章政权机关，规定国家政权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政权的机关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选举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并付之以行使国家权力的职权。第3章军事制度，规定国家建立统一的军队，受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统率。第4章经济政策，规定国家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第5章文化教育政策，规定新民主主义文化教育的方针和任务。第6章民族政策，规定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第7章外交政策，规定外交政策的原则。《共同纲领》的全面贯彻实施，为中国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准备了条件。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第一届、第四届和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分别于1954年9月、1975年1月、1978年3月和1982年12月先后制定、颁布了四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一部宪法：1954年9月20日第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部宪法，是在对建国前夕由全国政协制定的起临时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进行修改的基础上制定的。宪法以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作为国家的总任务，并把党所创建的基本制度和党所制定的基本方针和重要政策予以宪法化、条文化，为我国后来的民主建设与制度

建设奠定了基础。第一部宪法除序言外，包括总纲，国家机构，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旗、国徽、首都等4章106条。第二部宪法：1975年1月17日第四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部宪法。这部宪法诞生于“文化大革命”后期，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形成的，以“四个存在”、“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的“基本路线”以及“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学说”为理论指导，是一部在特殊时期产生的宪法。如把“文革”产物“四大”写进宪法第十三条：“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是人民群众创造的社会主义革命的新形式。国家保障人民群众运用这种形式”。第二部宪法共4章30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